

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车辆租赁框架询比采购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WDSJ-2026-08)

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委托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车辆租赁框架组织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 年车辆租赁框架询比采购
2. 资金来源: 已落实
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本次采购内容:

标段号	标段名称	框架协议期限	框架入围家数	采购内容及单价最高限价	单价合计最高限价
1	2026 年车辆租赁框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 家	详见附表	43000 元

说明:

1、有效响应文件的个数满足开标条件且有效响应文件的个数>框架入围家数即可启动后续程序。

2、框架期限内预估金额: 120000元。

框架期限内预估金额是采购需求预测数据,仅作为采购预估规模供供应商参考,并不代表采购人对采购量的承诺,最终应以实际框架协议期限内发生的采购量为准。

3、为保证项目履约连续性、及时性,当协议成交人因故无法履约时,及时启动后备成交供应商。后备成交供应商按综合评审排名顺延确认。

附表:

序号	名 称	单位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备 注
1	小型越野车	辆	1	18500 元/辆/月	使用时间不满一月,按具体使用时间据实结算
2	货车	辆	1	22000 元/辆/月	使用时间不满一月,按具体使用时间据实结算
3	自卸吊车	辆	1	2500 元/辆/天	据实结算
单价合计最高限价:				43000 元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如供应商不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将会对供应商进行否决。

1. 通用资格要求:

1.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服务等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1.3 在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1.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供应商需提供其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5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

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及其法定代表人、查询省份选择“全部”，将查询结果截图；在查询窗口输入法定代表人姓名，将查询结果截图。

1.6 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1.7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1.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2. 专用资格要求：

2.1 近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车辆租赁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配套发票扫描件及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结果截图。）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响应项目者，必须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报名时办理注册。

3.2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6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7 日**下午 17:00 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获取采购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通过“文件下载”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0809-508 转 7，客服工作时间：周一～周五 8:30-20:30。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采购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3 获取采购文件时所需资料：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项目名称、标段号、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扫描件。

（3）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4）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

截图。

(5)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查询结果截图(供应商如为企业须提供)。

(6)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

(7) 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如有)

(8)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附件)

说明: 1) 报名资料如无法查真, 需由供应商提供有效查询路径。

2) 在采购报名阶段, 对供应商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 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 采购人将参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

3) 供应商提供的报名资料需按照公告要求顺序排列, 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 不接受 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退回。

4) 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 请供应商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上传报名资料, 如因供应商上传报名资料距报名截止时间不足一小时, 且资料审核未通过后未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 导致报名不成功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4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 下同) **2026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30 分,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予以拒收。

4.3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 必须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开标及签到、解密

5.1 时间

开标时间: **2026 年 07 月 21 日**上午 09:30 (北京时间)

解密时间: 开标后 60 分钟内

5.2 解密方式及开标地点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 供应商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解密时间 60 分钟。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开标室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呼伦贝尔北路铁路党校南楼南侧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界面底部），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七、采购费用

1、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费用详见采购文件。

2、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获取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300 元/标段/次。

3、场所服务费：在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所有平台）开展的电力项目，场所服务费由中标人缴纳中标金额的万分之二（最高 2 万元），四舍五入到元，不足 800 元按照 800 元计取，框架、费率等没有实际中标金额的每家中标人收取 800 元。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现金或公对公转账。

单位名称：内蒙古网佳招标公共服务平台运营有限公司

账号：0602004109200022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军区支行（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代理机构名称及开标日期）

开票联系电话：0471-3261228

邮箱地址：wjzbcw@126.com

八、异议受理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联系人：阮雅娟，联系电话：0471-4676180，邮箱：gxzbnmg002@163.com。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督电话：0474-8202468

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

联系人：赵经理

联系电话：0471-4676180

邮箱：gxzbnmg002@163.com



附件:

《响应真实性承诺书》

乌兰察布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采购的 (项目名称), 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
报名待审查材料、响应文件表述、响应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 则违反“诚实信用”原则, 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企业（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照片页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页
-----------------------------	-----------------------------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签章）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X 标段）报名资料、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可参考：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照片页	身份证国徽页
--------	--------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照片页	身份证国徽页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